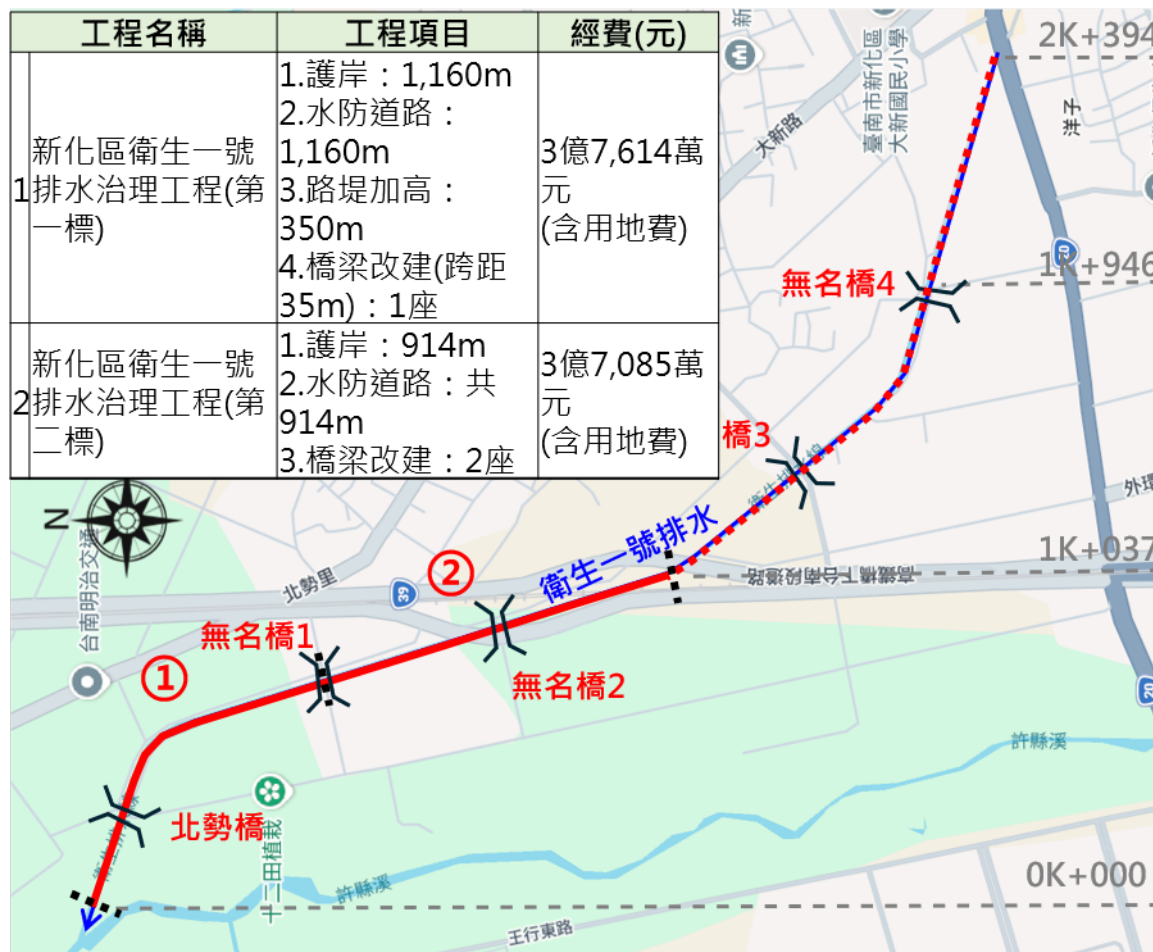


本府就「請臺南市政府水利局積極辦理新化區衛生一號排水出口及通水斷面改善，並爭取中央補助經費，以改善新化地區積淹水問題」案，敬答覆如下：

衛生一號排水範圍內多已施設護岸，惟多數區段狹窄有通洪能力不足之情形，經重新檢討後需拓寬既有排水路，以減少當地淹水災害，提升衛生一號排水防洪能力；依經濟部 113 年核定之衛生一號排水治理計畫顯示全線排水路明渠段及終點箱涵段需拓寬改善，計需辦理 0K+108-2K+394 間新設護岸(兩岸共計 4,063m)、排水箱涵改建 80 公尺及橋梁改建 5 座。本府水利局先行針對衛生一號排水下游(鹽水溪匯流口至高鐵橋區間)向水利署提報「新化區衛生一號排水治理工程」，計辦理 0K+000-1K+037 新設護岸(兩岸合計 2074m)，路堤加高 350m 及橋梁改建 3 座，總工程費約 4.8 億元，用地費約 2.67 億元，合計總計約 7.47 億元，俟中央核定補助經費後辦理。



工程位置圖